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YUNTIANHUA CO., LTD

清风 正 气

第二十二期

云天化股份纪委办
2022年11月

目 录

特 刊

1.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

通 报

2. 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典型案例通报（十七）
3. 2022 年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典型案例通报曝光（二）

解 读

4. 如何把握干股型受贿中受贿数额与受贿孳息的认定 围绕权钱交易本质特征进行分析 / 岑兆勇

专 题

5. 党员领导干部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系列报道·之十八：自诩顽石腐由“好”生 / 颜新文 黄也倩

榜 样

6. 纪检干部先进事迹系列报道·之十四：战疫拼命三郎 / 刘威 杨磊

漫 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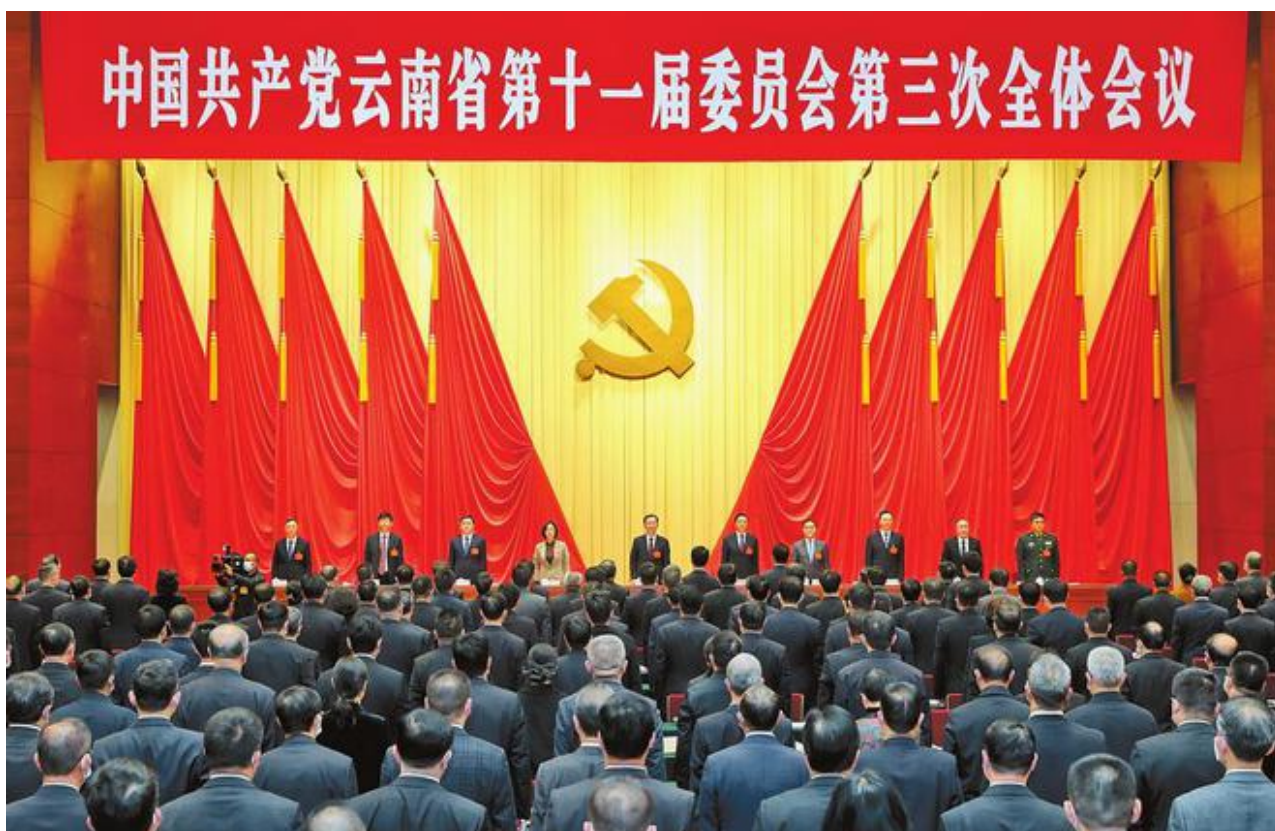
7. 零接待掩盖不了真“吃喝”

纪 法 课 堂

8. 党员干部看世界杯，别因为这些事吃“红牌”！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 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

(2022年11月23日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
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2022年11月22日至23日在昆明举行。

出席这次全会的有，省委委员70人，候补委员12人。省纪委委员、省监委委员、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部分基层代表列席了会议。全会由省委常委会主持。省委书记王宁作了讲话。

全会听取和讨论了王宁受省委常委会委托作的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以来的工作报告；听取和讨论了云南省 2022 年党的建设工作报告和中共云南省委 2022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云南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奋力开创新时代云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决定》。王宁就《决定（讨论稿）》向全会作了说明。

全会充分肯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以来省委常委会的工作。一致认为，省委常委会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紧紧抓住事关云南长远发展的重大问题，谋划和部署实施了一系列三年行动，推动全省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社会民生事业有了新进步，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焕发新气象。

一是坚持把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全年的工作主线，扎扎实实做好各项工作，以实际行动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毫不松劲科学精准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果断快速处置各地突发疫情，牢牢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疫情的底线。

三是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首要任务，把一切为了农民特别是脱贫户增收作为鲜明导向，千方百计增加群众收入。

四是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推动经济实现质的稳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五是全面落实人民当家作主各项制度，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断增强边疆民族地区治理能力。

六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办好民生实事，老百姓有了更

多的获得感幸福感。**七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抓牢生态文明建设，筑牢祖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八是**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九是**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十是**认真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从严抓好班子、带好队伍，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全会指出，党的二十大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力量、团结奋进的大会，在党和国家发展进程中具有极其重大的历史意义。大会作出的各项决策部署、取得的各项成果，必将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对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发挥十分重要的指导和保证作用。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上来，坚定不移把党的二十大提出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更加自觉地维护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更加自觉地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更加自觉地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坚定践行者。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与推动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各项工作部署落地见效贯通起来。要按照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战略安排，结合我省“十四五”规划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进一步明晰时间表和路线图，推进云南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分阶段谋划、分步骤实施。要实施“3815”战略发展目标谋划，奋力赶超、后来居上，三年上台阶、八年大

发展、十五年大跨越，以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推进云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确保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在强国复兴伟业中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云南篇章。

全会指出，要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继续大抓产业发展、大抓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壮大滇中城市群，发挥好对全省的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全省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要坚持开放发展，大力推进思想观念开放，抓好口岸开放，发挥平台开放作用，靠人才支撑开放、保障发展，创新发展新路径。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大幅提升教育、医疗发展水平，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增进民生福祉。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抓好环境污染系统治理，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更大进展。要坚持良法善治，不断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文化繁荣、社会和谐，切实增强边疆民族地区治理能力。要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确保国家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经济安全，筑牢祖国西南安全屏障。

全会强调，未来三年是云南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重要阶段，要抓好“五个聚焦、五个着力”，切实把党的二十大部署的目标任务，转化为新时代云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要聚焦补短板，补齐产业发展、基础设施、“三农”工作、新型城镇化、基本公共服务等短板，着力提升发展水平。要聚焦强弱项，全面深化改革，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强化科技创新，实施教育强省战略、人才强省战略，着力增强发展动力。要聚焦扬优势，充分发挥区位、绿色能源、高原特色农业、文旅资源、矿产资源、生物资源、劳动力

等优势，全面提升辐射能力，打造绿色能源强省、绿色农业强省、文化旅游强省、有色金属产业强省、生物产业强省，着力挖掘发展潜能。要聚焦保安全，持续推进强边固防，坚决守住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全力维护国家经济安全，筑牢西南生态安全屏障，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着力守牢发展底线。要聚焦促团结，高质量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大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全面推进法治云南建设，着力凝聚发展合力。

全会指出，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全省各地区各部门要全力抓好当前工作，确保明年工作开好局、起好步，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确保民众生活顺畅，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全会强调，全省各级党组织要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不懈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进清廉云南建设，把各级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为谱写好中国式现代化的云南篇章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强化思想建设，增强干劲、担当作为，深化拓展作风革命、效能革命，持续转作风、提效能，到一线、抓落实，脚踏实地、滴水穿石，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全会号召，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族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团结奋斗、真抓实干、奋勇向前，满怀信心谱写好中国式现代化的云南篇章。

拓展阅读（一）

中央纪委办公厅印发意见 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 正风肃纪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中央纪委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贯彻党的二十大部署要求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四风”工作的意见》，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始终牢记“三个务必”，不断增强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作风建设的政治自觉，把监督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改进党风政风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一以贯之、守正创新，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把好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

《意见》指出，党的二十大对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出新部署，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会议审议《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习近平总书记带领中央政治局常委同志专程赴延安瞻仰革命纪念地，宣示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赓续红色血脉、传承奋斗精神，在新的赶考之路上向历史和人民交出新的优异答卷的坚定信念，释放出作风建设不停步、再出发的鲜明信号。中央八项规定不是只管五年、十年，而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只能紧、不能松，决不能有松劲歇脚、疲劳厌战的情绪，更不能有降调变调的错误期待，必须永远吹冲锋号，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一抓到底。

《意见》强调，要坚持严的基调，以钉钉子精神纠治“四风”。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确定的战略部署强化监督检

查，紧盯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影响安全发展、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纠治打折扣、搞变通、各行其是，急功近利、脱离实际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机械执行、消极应付以及“一刀切”、“乱加码”等问题。持续纠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对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吃喝等顽瘴痼疾深化专项整治，对快递送礼、在隐蔽场所吃喝、借培训考察名义公款旅游等隐形变异问题早发现早纠治，对风腐一体问题深挖细查，健全风腐同查的工作机制。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严肃查处贪占挪用、吃拿卡要以及“三资”管理、产业项目等方面的腐败问题，常态化惩治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

《意见》强调，要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一抓到底。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一严到底，对党的二十大后依然不收敛不收手、顶风违纪的，综合运用党纪政务处分、组织处理等方式，从严从重处置。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督促各级领导干部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扑下身子干实事、谋实招、求实效，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坚决破除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坚持纠树并举，继承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大力弘扬敢于斗争、团结奋斗、守正创新、担当作为等新风正气。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把查处“四风”问题更加紧密地同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治理贯通起来，强化制度执行，把制度成果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直播不是法外之地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薛鹏



直播带货是近年来涌现的新兴业态，需要相关部门规范引导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图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三江侗族自治县某电商直播间内，专业老师向独峒镇侗娘就直播从业规范、注意事项及产品展示技巧等进行培训。（图片来源：视觉中国）

12月20日，税务部门发布通报，头部网络主播黄薇（网名：薇娅）偷逃税被罚共计13.41亿元。调查显示，黄薇在2019年至2020年期间，通过隐匿个人收入、虚构业务转换收入性质虚假申报等方式偷逃税款6.43亿元，其他少缴税款0.6亿元，依法对黄薇作出税务行政处罚决定，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13.41亿元。

近年来，随着直播带货成为电商平台最大的增长点，网络主播的收入也水涨船高，部分头部主播的单场带货交易额达到千万甚至上亿元。税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体现了税法权威和公平公正，再次警示网络直播从业人员，网络直播并非法外之地，要自觉依法纳税，承担与其收入和地位相匹配的社会责任。

处罚主播偷逃税行为的法律依据有哪些？加强网络主播税收监管给平台经济带来哪些影响？近期几起案件为何都由浙江省杭州市税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记者采访了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于文豪。

税务部门依法作出处罚 13.41 亿元的决定，体现了税法权威和公平公正

记者：直播带货是近年来涌现的一个新兴业态，对头部主播偷逃税行为严惩的法律依据是什么？

于文豪：近年来，国家大力支持新经济新业态发展，平台经济、直播带货等一大批新业态新模式涌现出来，在助力疫情防控、保障人民生活、对冲行业压力、带动经济复苏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然而，诸多利好消息难以掩盖行业“粗放式”发展的现实。一些明星、网红直播带货“翻车”引发舆论热议，偷逃税、货不对板、假冒伪劣等问题频频曝光，“粗放式”发展的行业亟须正确的引导和规范。

在主播黄薇之前，税务部门切实加强对新经济新业态的税收监管和规范，充分发挥税收大数据作用，查处了朱宸慧（微博 ID: 雪梨 Cherie）、林珊珊（微博 ID: 林珊珊_Sunny）等多起偷逃税案件，并对重大案件进行曝光。

在本次案件中，杭州市税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黄薇通过隐匿其从直播平台取得的佣金收入虚假申报偷逃税款；通过设立上海蔚贺企业管理咨询中心、上海独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等多家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虚构业务，将其个人从事直播带货取得的佣金、坑位费等劳务报酬所得转换

为企业经营所得进行虚假申报偷逃税款；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取得收入，未依法申报纳税。税务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规定，依法确认其偷逃税款 6.43 亿元，其他少缴税款 0.6 亿元。

依法纳税是每个公民的基本义务，直播行业不是法外之地。直播带货除了要遵守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法律要求外，还要注意遵守税法，不能忘记乃至逃避依法纳税的义务。《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

本次依法作出的处罚 13.41 亿元，主要组成部分有：对其隐匿收入偷税但在检查立案后主动补缴和报告的部分，处 0.6 倍罚款；对隐匿收入偷税未主动补缴的部分，处 4 倍罚款；对虚构业务转换收入性质虚假申报偷税的部分，处 1 倍罚款。

这样的处理处罚决定，一方面坚持依法严查严处，坚决维护了国家税法权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另一方面充分考虑了当事人主动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情节，反映税务部门宽严相济，促进新经济新业态在发展中规范，在规范中发展。

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更好利用法律税收工具调节过高收入 取缔非法收入

记者：与此前查处朱宸慧、林珊珊偷逃税款案一样，本次案件也是由浙江省杭州市税务部门发现并处理的，您如何看待这些案件的相似之处？偷逃税会有什么恶劣影响？

于文豪： 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国家提供的公共基础设施、民生福利改善等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偷逃税直接减少国家财政收入，减少国家在公共事业上的投资来源，最终会“偷走”我们本应该享受到的社会公共服务。从平台经济角度来说，偷逃税者等于变相增加了那些诚信纳税人的税收负担，使得诚信纳税人相较于偷逃税者而言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劣币驱逐良币可能影响整个市场发展。

直播行业不是“税收盲区”。从朱宸慧、林珊珊案再到此次的黄薇案，主播偷逃税行为相继受到严肃处罚，体现了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名气再大、人气再高，一旦偷逃税都难逃制裁。身为头部主播，更该带头守法，享受新业态带来的制度红利，必须展现与之匹配的法治素养。自觉依法纳税，法治轨道内的流量变现才有意义，规范发展的新业态才有未来。

值得注意的是，梳理税务机关的通报可以发现，这几起案件都是由浙江省杭州市税务部门经税收大数据分析评估发现后，依法依规立案检查并处理的。

首先，浙江的直播经济走在全国前列，是浙江的一张“金名片”，而杭州又是浙江省内的排头兵。数据显示，今年1至10月，浙江省直播电商交易额6092.1亿元，占全国交易总额的28.4%，规模居全国第一。杭州市的数据也十分亮眼，1至10月，杭州直播电商交易额达5024.8亿元，占全省直播电商交易总额的82.5%，规模居全省第一。仅仅今年10月，浙江全省开播主播数约19.9万人，从地市分布来看，杭州市开播主播数6.9万人。如此庞大的经济规模和主播数量，如果不加强监管和引导，任其“野蛮生长”发生偷税漏税等行为，不仅损害国家的利益，对社会也会产生极大的负面影响。

其次，利用大数据和现代信息技术创新税收管理方式是当前世界各国税收征管改革实践的普遍做法。直播经济有其自身特点，纳税人规模迅速增长，跨境、跨区域、跨行业经营日渐广泛，纳税人生产经营从实体化向虚拟化、电子化转换，征纳双方信息不对称现象更加突出。涉税数据获取是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的有效途径。

最后，浙江当前正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为全国走向共同富裕探路。税收作为国家参与国民收入分配最主要、最规范的形式，是调节收入分配的重要工具，共同富裕必须在依法保护合法收入的同时，更好利用法律税收工具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

直播行业发展迅猛、社会影响力大，更需要头部主播带头守法，需要各方面共同维护好人民信任的网络直播空间

记者：作为网络直播领域顶流的薇娅，因偷逃税被严厉处罚，对主播们、对该行业意味着什么？

于文豪：作为知名头部网络主播，薇娅粉丝众多，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遗憾的是，在依法履行公民纳税义务上，她没有作出应有示范。本次对其偷逃税行为进行惩处，是一堂严肃的法治课，警示教育每一位网络主播，一位好的带货达人首先应是一位合格合规的纳税人，也警示网络直播从业者，法律红线不能碰，国家推出多项优惠政策支持新业态的发展，但这些税费优惠政策不是可以随意钻的空子。

任何行业的发展都离不开监管部门的规范和引导。对直播行业来说，头部主播偷逃税行为被严惩，警示平台进一步认识到自身的监管义务，认真依法履行个

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督促协助平台主播依法依规办理纳税申报，并积极配合税务机关依法实施税收管理，为直播行业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对直播行业加强税收征管是规范税收秩序、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的应有之义，也是促进直播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必然举措。政府对新业态发展的态度是包容审慎，但绝对不会纵容逃税。

今年以来，针对直播等新业态的规范税收秩序举措不断出现，推动直播行业、平台经济健康发展。

今年3月2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提出要全面推进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在2022年基本实现法人税费信息“一户式”、自然人税费信息“一人式”智能归集，在依法严厉打击涉税违法犯罪行为中，充分发挥税收大数据作用。

今年9月，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发布通知，提出对网络主播等成立的个人工作室和企业，要辅导其依法依规建账建制，并采用查账征收方式申报纳税。要定期开展税收风险分析，结合2020年度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办理情况，对存在涉税风险的网络主播等进行一对一风险提示和督促整改，对2021年底前能够主动报告并及时纠正涉税问题的，可以依法从轻、减轻或者免于处罚；对税务机关调查核实和督促整改工作拒不配合的，要依法责令限改，并提请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协助督促纠正；情节严重的，要严肃依法查处。

在规范网络直播行业税收秩序过程中，税务部门始终秉持宽严相济的态度，为网络主播的“自我救赎”打开了一扇窗。据了解，自国家税务总局发布通知以来，已有上千人主动自查补缴税款。

加大联合惩戒力度，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在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促进行业良性发展

记者：我国平台经济快速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对经济增长的引领作用不断增强。如何加强齐抓共管，推动直播经济在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良性发展？

于文豪：作为普遍看好的下一个万亿级市场，直播带货是真正的“风口”还是“一阵风”，取决于其创新力，更取决于其发展走向。毕马威联合阿里研究院发布的《迈向万亿市场的直播电商》报告显示，2020年直播电商整体规模达到1.05万亿元，2021年这一规模将扩大至2万亿元。必须客观看待和正确把握直播经济的发展趋势，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规范引导直播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首先要研究如何优化税收征管服务，做到税负合理、公平，促进与规范并重、支持与引导并重，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增强新业态新模式持续发展的活力和动力；要进一步提升税收征管的执法能力，创新适应平台经济和新业态新模式的征管技术与方法，努力实现应收尽收；要进一步规范税收征管行为，适时通过税收法律法规回应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新问题，促进平台经济自我合规、主动合规，提升纳税人的税法遵从度，营造良好的纳税氛围。

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是直播经济健康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从人社部增设互联网营销师新职业，将之纳入统一管理，促使其更好为消费者服务，到商务部对《直播电子商务平台管理与服务规范》行业标准进行修改完善，按程序加快推进；从继续指导电子商务市场主体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网络直播营销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切实履行主体责

任等，到浙江等地推动利用区块链技术对直播电商进行监管，助推解决电商交易的诚信问题，齐抓共管的局面正在推动直播经济发展告别“野蛮生长”。

我国消费升级趋势方兴未艾，消费结构从温饱型、小康型向富裕型、享受型转变，消费者购物不再仅仅关注价格，商品质量好、服务体验优等都是人们消费的重要动力，直播带货等新消费模式前景光明、大有可为。直播带货的各参与方应认识到，只有靠诚信经营、品质过硬才能持续较快发展。

越来越多这样的努力汇聚在一起，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直播经济的发展前景才能真正令人可期。

拓展阅读（三）

房产抵押的背后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从吃喝玩乐到腐化堕落，从小贪小占到肆意敛财，逐渐丧失了对党纪国法的敬畏之心，滑入了违法犯罪的深渊。”2021年10月，湖北省黄石市公安局原党委委员、交巡警支队原支队长李良武因犯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七年九个月，并处罚金三十五万元，他在忏悔书中这样写道。

自2017年起，黄石市纪委收到多封反映李良武问题的举报信。2018年2月，黄石市纪委对李良武相关问题线索进行初核。但由于举报多为匿名，且内容语焉不详，致使核查工作一度没有进展。

但在进一步摸排中，一个汽车牌号的出现，让核查工作出现了转机。

“一辆车牌号为鄂B00***的公车停在武汉一家洗浴城门口。”黄石市纪委接到群众举报。经核实，停在洗浴城门口的并非公车，该车牌号原属公车牌号，但2017年年初便停止使用并流入市场。

核查发现，社会上存在大量“黄牛”倒卖原公车牌号现象。原来，2016年公车改革后，部分“鄂B0”号段公车牌号闲置，这些牌号在大众眼中多是“有面子”的牌号，因此成为不少人眼中的“香饽饽”，被“黄牛”通过暗箱操作的方式流入市场。

核查人员迅速找到部分“黄牛”核实取证，他们说牌号大多出自一个外号“波波”的人手中，并称此人系李良武的“红人”，“没有他上不了的牌、没有他处理不掉的违章。”

“波波”是谁？核查人员想起，此前在查阅李良武相关信息时，发现一份房产抵押协议书，协议书上的抵押权人为“陈波”，协议书显示，李良武借过陈波 70 万元并将房产抵押给他。

“波波”是否就是陈波？通过核查发现，陈波为黄石某道路救援服务公司法定代表人。

巧合的是，寻找陈波时，核查组得知陈波因盗采江砂被公安机关采取了刑事强制措施。

“我借钱给他，他把房子抵押给我……”核查人员商请公安机关协助，找到陈波核实情况时他只说了这么一句话。

为查清事实真相，核查人员决定按规定程序核查陈波与李良武的经济往来情况。

在梳理陈波公司相关资料时，其分公司一份四方合伙投资协议书引起核查人员的注意。该协议书上写明“徐某出资 20 万元，占股 20%”。同时，还有“干股，徐某不出资，占利润分配的 10%”等字样。既然徐某已出资 20 万元，为什么名下还另分配干股？

其实，“徐某”这个名字早已进入核查组的视线。核查人员前期摸排时，曾发现李良武与一名同为“徐某”的女子关系密切。

2019 年 8 月，黄石市纪委监委对已退休的李良武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立案审查调查。很快，李良武便交代了部分实情。原来，陈波为加深与李良武的关系，便邀请李良武的特定关系人“徐某”入股自己新成立的分公司，并安排“徐某”额外为李良武代持 10% 的干股。李良武则多次利用职权，满足陈波在车辆上牌、消除车

辆交通违法记分等方面的要求，并为陈波特批部分闲置的“鄂 B0”号段原公车牌号。同时，李良武还交代了其他违纪违法问题。

然而，关于 70 万元的借款及房产抵押一事，陈波始终坚称自己代李良武偿还了其妹妹李某菲欠他人的借款，因此双方签下借款合同并以李良武的房产作为抵押。事实真的如此吗？

核查人员在与李某菲几次谈话后，事实逐渐浮出水面。2014 年 11 月，李良武为李某菲担保了一笔 80 万元的贷款。后李某菲无力偿还，债权人多次到交警支队找李良武讨债。2016 年初，李良武要求陈波出面代为偿还剩余 75 万元债务，陈波便分多次为李良武偿还这笔债务。但在此期间，李某菲又欠下他人大量借款，其中部分系李良武家人担保。为避免家庭房产被法院查封执行，李良武要求陈波提供虚假借款合同，以此将其房产抵押在陈波名下。后来，李良武又担心房产抵押给陈波不稳妥，于是要求陈波出具借款已还清、可随时将房屋抵押权解除的承诺书。李良武始终未向陈波支付其代为偿还的债务。

经查，李良武受贿金额达 180 余万元，2020 年 3 月，黄石市纪委监委给予其开除党籍、取消退休待遇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作者单位：顾丽永 柯小奇 湖北省黄石市纪委监委）

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典型案例通报（十七）

云南省纪委省监委网站

一、德宏州盈江县财政局、盈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落实公车改革措施打折扣，在公车并网工作中相互推诿，导致执法执勤用车长期脱管的问题。2020年9月，德宏州财政局、德宏州机关事务管理局联合发文要求各县（市）于2020年11月前完成执法执勤用车信息并入州公车平台统一管理。盈江县财政局、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收到文件后，未认真履行职责，沟通、协调、对接不够，被动等待对方去推动工作落实。盈江县财政局未按文件要求授权盈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全县执法执勤用车平台车辆信息完善、日常运营数据汇总分析等管理工作，盈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未与盈江县财政局对接有关公车平台账户登录及双方业务转接等工作，导致自2020年12月州公车平台系统自动并网后，盈江县80辆执法执勤用车长期失管脱管，截至2022年6月8日，盈江县仍有7辆执法执勤用车未完全纳入平台监管。2022年6月，盈江县财政局、盈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均受到检查和通报的问责；盈江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向林，盈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郭兆芹均受到诫勉问责。

二、楚雄州南华县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中心工作“散慢拖”，不按规定及时清退保障性住房保证金和租金，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南华县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中心在开展保障性住房先租后售工作中，未严格执行《南华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实施细则》，在2017年、2018年2批次出售保障性住房后，本应从购房户交清购房款次月起不再收取租金并退还保证金，但南华县保障性住房建设

通报

管理中心未及时对相关材料进行清理归档，对出售保障性住房情况底数不清，导致 174 户购房户应退保证金和多交租金共计 24.52 万元长期滞留在南华县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资金账户。直至 2022 年 5 月被相关部门监督检查发现后，南华县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中心才向购房户清退了保证金和多交的租金，损害了群众的切身利益。南华县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中心专职副主任王永相负有主要领导责任。2022 年 6 月，王永相受到诫勉问责。

2022 年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典型案例 通报曝光（二）

云南省纪委省监委网站

（一）普洱市人民医院超范围收取医用耗材费用问题。2015 年至 2019 年，普洱市人民医院在医疗管理、服务活动中，未使用物价局规定的常规医用耗材，超范围、超服务使用利益关联药企的耗材，收取物价许可收费以外费用共计 1500 余万元。对此，时任市人民医院党委副书记、院长杨文俊负主要领导责任。此外，杨文俊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21 年 1 月，杨文俊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2021 年 7 月，被判处有期徒刑 19 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300 万元。其余责任人均被给予相应处理。

（二）怒江州人民医院在减免城镇低保、农村特困救助人员住院诊查费和床位费过程中不作为慢作为问题。2015 年至 2017 年，怒江州人民医院在医疗收费系统升级过程中，未及时将城镇低保和农村特困救助人员的信息录入，未按要求减免该类人员挂号费、诊查费、床位费，导致多收取住院诊查费和床位费共计 20.16 万元。对此，时任怒江州人民医院院长和江平负主要领导责任，财务科副科长张润丽负直接责任。2021 年 4 月，张润丽受到政务警告处分；2021 年 9 月，和江平因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多收取的费用已退回给相关人员。

（三）昆明市嵩明县牛栏江镇中心卫生院“串换药品”收费骗取医保基金问题。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牛栏江镇中心卫生院时任院长陈建春、副院

长李晓勤违规决定打医保政策“擦边球”为医院创收，通过在病历上表述模糊的药品名称，将单价为 3.54 元/支的“血塞通注射液”串换成单价为 35.92 元/支的“注射用血塞通”，并将该药品的单价在系统中录入为 38.17 元/支，共计套取医保基金 47.33 万元。2021 年 6 月，陈建春、李晓勤均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其余责任人均被给予相应处理，涉案资金已退还医保账户。

（四）玉溪市易门县龙泉卫生院“超量收费”问题。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龙泉卫生院的收费系统中未及时更新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在未设置“一床间三档病床”的情况下，按照该标准超量收取床位费 6.77 万元；肌酐测定实际使用 5 元/次的酶促动力法，却按照 10 元/次的干化学法收费，ABO 红细胞定型检测实际使用 10 元/次的非卡式法，却按照 20 元/次的卡式法收费，超量收取检测费用 0.57 万元，两项违规收费共计 7.34 万元，用于卫生院日常开支。对此，时任龙泉卫生院院长董青萍负主要领导责任。此外，董青萍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22 年 4 月，董青萍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其余责任人均被给予相应处理，违规收取的费用已退还医保账户。

医疗事业涉及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办好人民满意的医疗是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重要位置的具体体现。以上 4 起案例，有的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无视困难群众利益，有的明知故犯违规套取医保基金，有的为了一己之利大肆侵害公众利益，究其根源都是人民立场站得不牢，把群众的诉求漠视为“小事”，对此见怪不怪、麻木不仁，但是“小事不小”，这些问题侵蚀的是医德医风、社会良知，损害的是白衣天使圣洁的形象，影响的是党和政府的公信力。各级医疗监管部门要深刻汲取教训，树牢以人民为中心、人民至上

通报

的理念，推进医德医术医风医管建设，将“两个维护”体现在具体的行动上，坚持公立医院姓“公”的工作原则，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做好民心工程、民生事业，保障民生、赢得民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切实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督促主体责任、监管责任层层落实，持续加大医疗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查处力度，让清正廉洁、为民服务的风气不断充盈。

如何把握干股型受贿中受贿数额与受贿孳息的认定 围绕权钱交易本质特征进行分析

中国纪检监察 岑兆勇

在受贿犯罪中，干股型受贿作为一种变相的受贿方式，其主要特征是行为人未出资而获得股份，以此获得经济利润或者取得预期利益。行为人试图以在经济活动中收受企业股份并凭借该股份获取分红的形式掩盖受贿本质，其实仍然是一种权钱交易行为。把握对于干股型受贿相关数额的计算问题时，要围绕受贿罪权钱交易的本质特征进行分析。

受贿数额的认定。股份价值随着市场、企业经营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因此确定股份价值的时间对数额认定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认为，应针对案发前股份是否已转让作不同处理，未转让而案发的，以约定收受时股份价值计算；已经转让而后案发的，以转让行为时计算。但有的观点认为，国家工作人员接受盈利情况良好的上市公司干股，一般均在日后的交易中获取丰厚收益，较之于“转让行为时”，以“案发时”的股份价值计算受贿数额更能体现大多数受贿人非法获利的实际情况。比如，某国家工作人员收受某公司 16% 的股份，当时价值 160 万元，但未进行股份转让登记，至案发公司股份未分红，16% 的股份价值 784 万元，案发时干股的真实价值明显高于收受干股时的股价。在此情况下，应围绕权钱交易特征，看国家工作人员是否一直在为公司谋取利益。如果公司的股份价值升值和谋利关联性很高，认定其案发时间节点能满足罪刑相适应基本原则。比如，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为公司在项目开发、产品销售等获得竞

争优势，从而使得公司大幅升值，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为公司经营中遇到的问题打招呼、站台等，均属于国家工作人员一直在为公司谋取利益的情形。时间节点确定后，按照时点股份对应价值来确定受贿数额。如果是一般有限责任公司，因为其股权在产权市场上不能交易，市场价格不好确定，其价值应当以股份转让时所能占有的注册资本或者评估价值作为受贿数额。如果是股份制公司，应按股权转让的实际价值计算受贿数额。

受贿数额与受贿孳息的区分。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请托人谋取利益，股份发生了实际转让的，受贿数额按转让行为时股份价值计算，所分红利按受贿孳息处理。股份未实际转让，以股份分红名义获取利益的，实际获利数额应当认定为受贿数额。实践中，由于股份价值变化和股份构成复杂性，不能简单套用《意见》规定，而应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例如，某建筑工程公司转让给某国家工作人员干股，其股份价值为5万元，每年支付红利4万元，国家工作人员5年共收取红利达20万元。如果只将股份价值计入受贿数额，排除红利数额，那么其实际收益与其承受以犯罪数额为依据的刑罚成本之间势必出现严重不对等，与罪刑相适应原则相悖。在登记或实际转让的股份数额与收取红利相差悬殊的情况下，除了应当按照股份价值计算干股受贿数额之外，不能直接将全部红利按照受贿孳息处理，应在红利中辨识出具有孳息性质的部分与具有独立贿赂性质的部分。根据公司年度利润与干股在公司股份所占的比例正常分取的红利，该笔数额属于受贿孳息，不能计入犯罪数额；超出正常比例收取“红利”的，该笔款项虽具红利之名，却有贿赂之实，不能混同于受贿孳息，应当与股份价值一并计入犯罪数额。比

如，干股价值为 3 万元，公司利润 20 万元，干股比例 20%，分到的红利为 10 万元，那么其中的 $(20 \times 20\%)$ 4 万元为受贿孳息， $(10 - 4)$ 6 万元应为受贿数额。

实践中需要注意的问题。一是**干股转让的判断标准**。只要行贿人与国家工作人员达成转让协议，符合《公司法》关于股权转让的规定，且已将该无记名股票交付给国家工作人员，该股票即已发生事实转让。至于是否已向登记机关申请登记，以及是否完成登记并向新股东派发出资证明书则并非事实转让的要件。二是**收受干股既遂未遂问题**。干股受贿罪的既遂以实际取得、控制干股或者实际获得分红为标准，一般表现为股份登记转让或事实转让或实际获得分红的利益。双方就干股股份或者分红权达成一致协议的，由于意志以外的原因，尚未实际转让的，也未参与分红的，如果满足受贿罪的其他条件的，则构成受贿罪未遂。未登记转让或者未实际转让的股份不能认定为受贿既遂数额，可认定为受贿未遂数额。当行贿人构成行贿犯罪未遂的情况下，则应向行贿人追缴的犯罪未遂款项应当为案发时的干股价值。如，国家工作人员为行贿人公司经营谋取利益，与行贿人达成合意进行干股分成，直至案发未实际转让股份，也未参与分红，应当认定受贿未遂，未遂款项应当追缴。（作者单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第十二审查调查室）

党员领导干部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系列报道·之十八 自诩顽石 腐由“好”生

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切实加强警示教育，通过警示教育让广大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主动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为上明确界限，任何时候都能够遵规守纪。以铜为鉴，可正衣冠；以人为鉴，可明得失。有效运用典型违纪违法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查办一起案件，教育一批干部，整改一类问题，完善一套制度”，筑牢思想防线，防止违纪违法问题重演，对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具有深刻意义。即日起，《清风汇》专题栏目将选取部分典型案例推出“党员领导干部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系列报道，敬请关注。

自诩顽石 腐由“好”生

——浙江省丽水市政协原党组副书记
副主席陈景飞严重违纪违法案剖析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颜新文 黄也倩

陈景飞，男，1963年11月出生，1985年9月参加工作，198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丽水地委、行署信访局局长，丽水市（县级）市委常委、城关镇党委书记，遂昌县委副书记、县长，庆元县委书记，丽水市政府党组成员、丽水生态产业集聚区（丽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党工委书记、主任，丽水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丽水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

2019年7月，浙江省纪委监委对陈景飞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立案审查调查，并采取留置措施。2020年1月21日，陈景飞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同年4月3日，经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指定管辖，宁波市人民检察院以陈景飞涉嫌受贿犯罪，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2020年8月31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陈景飞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十万元。

审查调查期间，陈景飞回忆起当初举起右拳入党宣誓时的情景，别离父母家乡时的誓言，组织每次提拔重用自己时的初心，总是流下止不住的泪水。

对工作产生厌倦，放纵堕落玩起“雅好”

“经济形势调整向好也要有几年周期，不如找些商机，搞点小投资获利，让生活过得更富裕些”

心有所信，方能行远。陈景飞自我剖析道：“我之所以有今日的结果，还是源于我的价值坐标倾斜，理想信念出现了滑坡，在压力、困难面前，丧失了信心，迷失了初心。”

1988年9月，陈景飞从温岭一中学调到云和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仅仅5年时间，就从秘书岗位升任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彼时的他才29岁，是县里同一级别中担任重要岗位领导职务最年轻的干部。1997年初，陈景飞担任丽水地委、行署信访局局长，走上副处级领导岗位，而后渐渐成长为庆元县县委书记。

由于家庭困难，陈景飞一路省吃俭用，靠历年奖金、补贴等，像燕子筑窝般攒钱孝敬母亲。每年春节回老家时，也会给村中左邻右舍老人送上几百元，略表心意。

刚刚走上工作岗位时的陈景飞非常珍惜自己的职业，努力工作生活并坚守做人底线：绝不收取别人的钱财。

2011年，陈景飞担任丽水生态产业集聚区（丽水经济开发区，以下简称经开区）管委会主任，成为当时换届中丽水九个县（市、区）首个被提拔到副厅级领导岗位的县委书记。贺喜的声音不绝于耳，然而陈景飞却开始愁眉不展。彼时，正值当地经济下滑，加之邻市发生金融担保链危机，丽水经开区几十家与之相关联的规模企业被资金链拖垮。

“开发区就是一个烂摊子，工作再拼命努力，一时也无法扭转乾坤。”面对错综复杂的矛盾和问题，陈景飞的理想信念产生了动摇，不仅没有迎难而上，反而对所任的新岗位有了抱怨，并逐渐演变为厌恶。

“经济形势调整向好也要有几年周期，还不如找些商机，搞点小投资获点利，让生活过得更富裕些，这样更实际点。”陈景飞在压力面前自我放纵，抛初心、弃使命，并为自己找到了另一条“出路”。

渐渐地，他开始接触一些商人朋友，跟着他们玩起了青田石雕。

“当时觉得这既是欣赏文化、放松自己，从中寻找一种乐趣，忘却烦恼和忧愁，又能找时机投资获点利。”就这样，陈景飞利用多年积攒下来的几十万元，与几个老板们一同投资石雕。首次合作，他就获利 27 万元，尝到了小甜头。

投资石雕获得第一桶金后，陈景飞的私心杂念也多了起来。

上有所好，下必甚焉。领导干部的个人爱好，往往容易被一些心术不正者变成“雅贿”的靶子，被附加种种畸形的利益诉求。

2014 年 1 月，陈景飞接受了浙江某房地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某某所送的价值 65 万元的“并蒂联芳”青田石雕。2014 年 12 月，陈景飞接受了由浙江某泵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某某所送的价值 30 万元的“报春”青田石雕。而这些石雕，均是老板们对陈景飞利用职权为其谋利所表示的“感谢”。年轻时候曾为自己划定做人底线，自诩如“顽石”的陈景飞，最终没有坚守住底线，在利欲的“试金石”前败下阵来。

既想当官又想发财，挖空心思借他人名义谋取私利

“自从我把姐夫介绍进入生物科技公司后，他就成了我以权谋私、投资获利的提线木偶和工具”

私心和贪念一旦被放开，公权力就会成为谋利的工具。纵观陈景飞的违纪违法行为，大多发生于他在经开区任职期间。

丽水市某制革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某某，是陈景飞的老乡。2011年初，陈景飞妻子出借100万元给丁某某，2012年底连本带利陆续拿回205万元。除去本金，两年共计收取利息105万元。如此高的回报，正是陈景飞的权力变现。

陈景飞有自己的“小聪明”。久在体制内的他深知领导干部不能“既想当官又想发财”的道理，但又压制不住“想赚钱”的欲望。如何“两者兼得”又能“保护好自己”，陈景飞可谓挖空心思，费尽心机。

其中最典型的，就是借他人名义，为自己“赚钱”。

陈景飞的姐夫蒋某某是其“赚钱”的合适人选。2012年至2015年，陈景飞以蒋某某名义投资入股杭州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先后4次共计出资44万元，占股2.96%。

“自从我把姐夫介绍进入生物科技公司后，他实际上就成了我以权谋私、投资获利的提线木偶和工具。”陈景飞回忆道。

2013年2月，陈景飞为了向他人放贷获利，又以蒋某某的名义，向管理服务对象浙江某涂料有限公司胡某某借款100万元，双方约定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2014年1月和2015年7月，陈景飞先后2次归还本金各50万元，后胡某某免除陈景飞应支付的利息9万余元，陈景飞予以收受。

2013年3月，陈景飞同样以蒋某某的名义，向私营企业主夏某某借资170万元后，将其中168万元从高某某石雕店购得青田石雕1件，并放在其店中寄售。同年9月，陈景飞通过高某某将该石雕以260万元的价格卖出，扣除相关费用21万元，陈景飞从中获利71万元。

除了用亲朋的名义进行遮掩，陈景飞还在谋利手段上“做文章”。

2012年11月，陈景飞夫妇看中浙江某房地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一套住房，在签订购房意向书后，先后共支付购房款311万余元。后陈景飞因资金紧张欲放弃购买，就主动找老板胡某某商量，双方约定由胡某某按原价接盘。2013年上半年，胡某某借“房子转让”，以财务成本补偿名义，送给陈景飞现金30万元，陈景飞予以收受。

“当官之法，唯有三事。曰清、曰慎、曰勤。”鱼和熊掌不可兼得，陈景飞不能坚守“当官发财两条道”的原则，被贪欲蒙蔽，终在自以为是、自作聪明的不归路上，越走越远。

舍不得、放不下，反复转移财物却难逃“法网”

“留置前，我竟干了这么多与人串供、转移物品的蠢事，像个跳梁小丑，可笑可悲”

“收受——退还——再收受”，面对工艺精美的石雕和已进囊中的财物，陈景飞舍不得，放不下。基于侥幸心理，陈景飞经历了“反反复复”。

2018年底，省委巡视组对丽水开展巡视后，陈景飞担心自身违纪违法问题暴露，将“报春”石雕还给张某某，将王某某所送的“并蒂联芳”石雕还给其儿子王某。其他收受的有关财物，陈景飞都转移到了姐夫蒋某某住处。

侥幸心理会产生麻痹作用，让人陷入困局中。2019年4月，巡视的风声已过，陈景飞自以为“安全”了。在张某某、王某为了继续求得陈景飞帮助，又将石雕再次送回给陈景飞时，陈景飞均予以收受。

“好景”不长。同年5月，丽水市某制革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某某被浙江省监委留置，陈景飞顿时“警醒”。为逃避组织审查，陈景飞将有关财物从蒋某某住处取回后，再次转移至外甥和侄子的住处。

之后，陈景飞担心违纪违法等问题暴露，多次与妻子、胡某某等人串供、统一口径，并就如何应对组织审查多次进行模拟演练。

“留置前，我竟干了这么多与人串供、转移物品的蠢事，像个跳梁小丑，可笑可悲！”思想认识的严重错位，侥幸心理的滋生，让陈景飞错过了找组织自首的最佳时机。

在接受审查调查时，陈景飞常常提起自己的母亲，也一遍遍追忆自己的成长经历。

陈景飞清晰地记得，三十多年前，青年时代的他只身离开家乡温岭，远赴云和县追寻人生梦想，他还清楚地记得当初离开家时的情景，“母亲看着我动身离开，突然在庭院内放声痛哭。”

“我曾立下宏愿，一定要干出样子来，为两个弟弟树立好榜样，不辜负父母亲人的一片苦心和期望。”

……

“畏则不敢肆而德以成，无畏则从其所欲而及于祸。”人生一晃三十年，不知如今的陈景飞想起当初雄心壮志远赴他乡时的情景，又是怎样的心情。在忏悔书中，记者留意到他写下的一句话，“畏法度者，最幸福自由。”

陈景飞忏悔录（节选）

对于共产党人来说，理想信念高于天，是需要用坚强意志力来支撑的！担任丽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后，（当时的）经济形势和错综复杂矛盾叠加，我内心对此岗位所持的厌恶态度使我在巨大的压力面前和各种批评、指责声中，丧失了信心、丧失了斗志、迷失了方向。尤其是2013年左右，为了排解

心中的苦闷，我与他人合作投资石雕作品，而后我一发不可收拾，沉沦其中，并将之变成“爱好”。

自此，我的人生理想坐标发生倾斜，理想信念出现滑坡。我觉得经济形势正面临下滑，调整向好也需要有几年的周期，工作再拼命努力，一时也无法扭转乾坤，还不如找些商机，搞点小投资获点利，改善生活条件，这样更实际些。从此，我的私心杂念也多起来了，总希望能找时机投资获点利。

我是一个比较谨慎的人。我所做的违纪违法的事，基本上都以我姐夫的名义进行。我挖空心思、想方设法，用看似合理、合法的手段伪装以谋取私利，如通过投资参股汽车检测线等项目获利、通过向他人借资并投资石雕作品获利、向老板借资生息获利等等，做这些投资时我都用姐夫的名字，自己从不出面。

通过以上投资获利，加上过去的积累，我大概积攒了一些钱。2019年7月中旬，我请年休假，回温岭帮母亲选购一套二手房，7月22日下午，刚陪同母亲一起看好了房屋，没想到7月23日，我就被留置了。老母亲如果知道我的所作所为会作何感想？我不敢想象！更无颜面对！想起这些年来我对她的愧（亏）欠和自己的所作所为，就情不自禁泪流满面！

5个多月来，我在接受审查调查的同时，也在不断地反思我的人生！身处斗室，失去自由，是何等的痛苦和无奈！世上什么样的人是最幸福自由的？畏法度者，最幸福自由乃真理。我错用公权，无视纪法，没能战胜诱惑。而今，我知错悔错，愿重修自我、重新做人。

纪检干部先进事迹系列报道·之十四 战役拼命三郎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英雄模范们用行动再次证明，伟大出自平凡，平凡造就伟大。只要有坚定的理想信念、不懈的奋斗精神，脚踏实地把每件平凡的事做好，一切平凡的人都可以获得不平凡的人生，一切平凡的工作都可以创造不平凡的成就。”何为榜样？榜样是一种力量，是一面旗帜，是一座灯塔！古人云“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这些“榜样”正是我们共产党员前进路上的引领者，他们为我们树立了前进路途上的灯塔与标杆！从本期起，《清风汇》“榜样”栏目拟选取部分纪检干部先进事迹推出系列报道，在汲取榜样力量中用担当诠释初心，以实干践行使命，敬请关注。

战役拼命三郎

——追记湖北省安陆市纪委监委干部
冯卫东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刘威 通讯员 杨磊

明知有感染危险，他勇毅前行；干一行爱一行，他以事业为重；群众家里常客，他一心为民……他叫冯卫东，是湖北省安陆市纪委监委干部，因在抗疫一线监督检查中感染新冠肺炎，于3月4日11时50分因公殉职，年仅48岁，用生命诠释了纪检监察干部的使命和担当。

坚守防控监督一线

春节前，武汉暴发新冠肺炎疫情，大批在汉务工人员返回安陆，安陆疫情告急。

面对凶险的新冠病毒，冯卫东没有丝毫迟疑和退缩。他对同事说，“我们监督的战场在防控一线，维护的是群众的生命健康”。

安陆市紧急动员疫情防控后，冯卫东就毅然前往一线开展救治和防控监督检查；除夕，没顾上与家人团聚，他连续查访了两个乡镇；大年初一大早，母亲煮好的饺子，他还没来得及吃一口，就赶赴工作岗位……

农历腊月二十九，武汉实行“封城”这一天，冯卫东带人深入安陆市陈店乡开展疫情防控督查，到乡政府查阅台账，进乡卫生院了解发热病人收治和隔离区设置情况。

当时，乡卫生院已隔离7名从武汉返乡的发热病人。乡政府表示，因为有

榜样

感染风险，为安全起见准备安排卫生院领导到乡政府来介绍情况，冯卫东一行可以不去乡卫生院。冯卫东拒绝了，他说：“卫生院人手紧缺，又是抗疫一线，让他们不要来，我们自己去。我们不能因为有风险就不去，监督检查就必须现场掌握真实情况。”

到卫生院后，冯卫东与同事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监督的要求逐一审核，不放过任何一个漏洞，还现场指出一些需要完善的问题。

回忆起这一幕，该乡干部们都敬佩地说：“面对感染的危险，普通人会选择躲避和远离，冯卫东却是勇毅前行。”副乡长汪重山说：“无惧危险，求真务实。这8个字配得上冯卫东！”

冯卫东一心扑在防控监督中，时刻挂念疫情发展和群众健康。除夕当天下午，该市纪委监委五室要去木梓乡、棠棣镇开展监督检查，人手不够，冯卫东自告奋勇参加。

大年初一晚上，冯卫东突然发烧，次日赴医院就诊，不久被确诊为新冠肺炎。在此之前，他已连续工作20多天没有休息。

躺在病床上无比虚弱的他，始终心系工作，多次打电话了解疫情防控监督情况。

“我会加油的，我一定早日康复归队。”这是他在工作群里的最后一条留言。

3月4日，经历了与新冠病魔顽强、坚毅的搏斗之后，冯卫东将生命永远定格在了战疫监督中，定格在了正风肃纪反腐的征程上。

干一行爱一行的优秀党员

冯卫东的妻子熊瑾彦整理丈夫遗物时，望着堆得高高的19本荣誉证书，脑海中浮现丈夫勤奋工作的一幕幕。

冯卫东多次荣获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个人等荣誉，两次荣立个人三等功。

受军人父亲的影响，冯卫东从小就铭记要热爱党、跟党走。他19岁参军，22岁入党，后来转业到安陆市检察院。

家风熏陶和部队磨炼，砥砺了他听党话、顾大局、讲服从的政治品格。

2017年12月，响应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号召，他服从组织安排转隶纪委监委。无论在哪个岗位，他始终把党的事业放在心中最高位置。

转隶后，工作调整、强度增大，冯卫东以老党员身份主动配合组织，带头相信组织、相信政策、顾全大局。在工作上，他勤学苦练，很快成为业务骨干。

同事眼中，他是一位激情澎湃的“拼命三郎”。为工作，他曾一天之内在安陆与孝感之间往返4次，午饭没吃，晚饭是面包就矿泉水。

他以工匠精神做好每一件事。转隶纪委监委两年多来，他经手分流、汇总的案件线索420余条。每次开展办案安全监督，都要对外部环境安全、内部预警环节、人员协调管理等一遍又一遍地细心检查。该市2018年度1748名、2019年度2852名党员干部廉政审查，绝大部分出自他手。这项工作任务常常时间紧、任务重，他夜以继日，仔细审核，最终实现“零差错”。

众口称赞的好男儿

无论是从事检察工作，还是奋战在纪检监察一线，冯卫东都经受住了考验。

侦办一起案件时，嫌疑人送来5000元现金，希望能网开一面。冯卫东一口回绝。“送钱说明心虚，更坚定了我一查到底的决心。”

对待违纪违法分子，他总是铁面无私，但在平常工作和生活中，他像“邻家大哥”一样，时常雪中送炭。

3月4日午餐时间，冯卫东去世的消息传来，同事们没有人吃得下饭，几

榜样

位女同志还抹起了眼泪。

冯卫东有一种舍己为人的精神，平日里总像一位憨厚的大哥关爱着他人。农历除夕，他与同事谭建楼一起值班，中午他对谭建楼说：“你回家吃饭，有事我顶着。”他吃碗泡面当午饭，下午又下乡监督检查。

“同事遇到困难，找不找他，他都会热情帮忙。”同事陈琛回忆。

泅水镇文桥村贫困户胡义新在冯卫东帮扶下，于去年11月脱贫，他家享受的教育、医疗等扶贫政策全部落实到位。冯卫东却没喝过他家一口水、没吃过他家一顿饭。听到冯卫东逝世的消息，胡义新的泪水模糊了双眼。

告别仪式后，同事段春喜含泪撰诗悼念冯卫东：“为人谦和众口赞，辛勤工作不知倦。法纪律条学思践，初心使命扛在肩。”

零接待掩盖不了真“吃喝”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漫画洗纪

零接待掩盖不了真“吃喝”

县纪委监委干部楚小纪接到信访反映

某镇福利院
违规接待！



楚小纪决定先从福利院财务账目入手展开调查

会计凭证中居然
没有列支接待费?!



通过耐心细致的工作，楚小纪终于从出纳万某手中拿到了另外一本“账外账”

2月15日，接待费200元；
18日，接待费410元……一共
9笔，合计3275元。



这些接待费是如何走的账呢？原来
是以护工费的名义支出的

3275元，
找到了！



当楚小纪找代领人、副院长刘某了解情况时，刘某却选择了沉默

刘院长，你还记得有一笔3275元的护理费吗？

是你帮陈某和王某两名护工代领的，已经支付给他们的了吗？



楚小纪先后找到所谓的“护工”陈某和王某核实相关情况

陈某是一名80多岁的老人，不具备看护病人的条件。

王某也没有看护过病人。



**证据确凿，院长黄某不得不承认和副院长
刘某、出纳万某一起，伪造假条据冲抵招待费
的事实**

去年镇上来搞财务检查时，
说我们接待费超支，加上现在
报销接待费太麻烦，我们索性
就决定一笔也不报了...



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黄某、刘某受到党内警告处分，万某也受到问责处理



零接待掩盖不了
真“吃喝”。“四风”
再怎么穿上“马甲”
也逃不过纪法惩处。



党员干部看世界杯，别因为这些事吃“红牌”！

源于陕西政协公众号综合东方网、新华社、纪法实务等

2022年卡塔尔世界杯已正式打响！看球这件事，怎么安排呢？

作为党员干部，看球无可厚非。但千万不能“犯规”。否则，会吃到“红牌”！

【犯规1】公款看球

首先来看一则案例。2017年7月19日，广西北海4名党员领导干部因顶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反廉洁纪律被市纪委立案审查。他们违纪的行为正是：公款看足球比赛。经查，2014年10月10日至13日，朱定杰、周桂林、周苏鹏、吴坤彪等四人在没有任何业务交流学习邀请函的情况下，私自结伴前往北京观看南美“德比”杯足球比赛。返回北海后，朱定杰授意周苏鹏以市工人文化宫宣教文体科的名义，在本单位报销应由其4人支付的赴京观摩南美“德比”杯足球赛的相关费用18781元。公款姓公，一分一毫都不能挪作他用，像这几位党员干部这样，把“警钟”当“哑铃”，以为打着工作旗号，就能够瞒天过海，岂料“纪网恢恢”，必然难逃纪律的处罚。

【犯规2】参赌涉赌

随着足球的影响力愈来愈大，在足球世界中也滋生出了一些“寄生虫”，依附于足球运动存在着，其中就包括赌球。赌球作为一种赌博行为，其危害不言而喻，小则损失个人财物倾家荡产，大到操纵比赛违法乱纪。赌球作为一种赌博行为，肯定是党员干部不能有的“看球行为”之一。中国纪检监察报就曾刊发文章《党员干部当自觉远离赌桌》，直言赌博对党员干部的精神腐蚀。中央纪

委也在近年来多次通报党员干部因赌博受到纪律处分的案例，并多次强调党员干部要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正确选择个人爱好，坚决抵制赌博等不正之风。纪检监察机关要切实履行职责，严肃查处党员干部参赌涉赌行为。

【犯规3】接受服务对象看球安排

曾任青岛日报社党委副书记、青岛报业传媒集团总经理的王海涛，就曾犯下这样的错误。他负责报社的经营管理和广告业务，因此和许多广告客户来往密切。为了感谢王海涛的“关照”，当地一家地产企业邀请他在2014年巴西世界杯期间，去了一趟巴西和美国。在巴西期间，王海涛一行还接受这家企业邀请，观看了一场巴西世界杯的半决赛，同行五个人一共花了60余万元人民币，这些钱全是由企业支付的。2015年11月26日，因严重违纪，王海涛被开除党籍和公职，并因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虽然“请客看球”这样的事情不常发生，但是党员干部千万要注意，警惕服务对象以看球之名，组织聚餐、旅游、送礼等，千万不要让看球成了“被围猎”。

【犯规4】扰民滋事、违反防疫规定

世界杯，看球才是主角，在外聚会看球的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一定要低调，牢记自己的身份，切忌在激动之余将他人之物乱砸或与人口角，都容易捅出大窟窿，等待你的可能就是“红牌”。此外，目前全国各地疫情形势严峻，党员干部要带头遵守各项防疫规定，减少或避免参加此类聚会聚餐活动，最好在家看球。看球时也请千万控制分贝，噪音扰民，人家可以找你协商，也可以直接报警。世界杯期间，不如当一个安安静静的球迷吧！

【犯规5】看球后酒驾

一边看球一边喝酒，这是很多球迷都喜欢的看球方式，一些党员朋友相信也是如此。但是，在看球之后千万不要抱有侥幸心理，一定要谨记喝酒不能开车。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规定，党员干部有酒驾、醉驾行为应区分不同情形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此外，公安部交管局 19 日发出提示，生命无价，酒后禁驾；文明观赛，远离酒驾。世界杯期间，全国公安交管部门将开展酒驾醉驾整治行动，严查酒驾醉驾违法犯罪行为，严防世界杯期间酒驾醉驾肇事肇祸，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球迷迎来四年一度的足球盛宴，相约看球、观赛饮酒增多，酒驾醉驾风险上升。公安部交管局提醒，尽兴观战、举杯欢呼之余，应牢记交通安全，既要文明观赛、快乐看球，又要远离酒驾、平安回家，切勿心存侥幸。一同观赛聚餐饮酒的亲朋好友，要劝阻酒后驾车行为；餐厅、酒吧、涉酒娱乐场所要主动开展宣传提示，为家人、朋友、社会尽到安全责任。